

# 潮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 全市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情况的通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府直属各单位，市各开发区、潮州新区管委会：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国办发〔2017〕47号，以下简称《指引》）《国务院办公厅秘书局关于印发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监管工作年度考核指标的通知》（国办秘函〔2019〕19号，以下简称《检查考核指标》）以及省政府有关工作要求，市政府办公室会同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组织开展了2024年第一季度全市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工作，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 一、总体情况

对照国务院办公厅《检查考核指标》，市政府办公室会同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对全市在运行的8家政府网站进行了全覆盖检查，总体合格率为100%。同时，对全市正常运行的69个政务新媒体进行了检查，检查范围包括安全问题、内容更新、互动回应三项“单项否决”指标。从检查结果看，政务新媒体总体能够认真做好信息发布和互动回应工作，符合检查指标要求，没有出现单项否决的问题，合格率达100%。

## 二、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政府网站信息内容建设仍需持续加强。个别县区、

部门政府网站内容保障不到位，存在栏目超期更新等问题，如**湘桥区人民政府网站、潮安区人民政府网站**各有一个栏目未及时更新；**市水务局**政府信息公开系统中部门文件栏目半年未更新。此外，在日常人工巡查中还发现，**市民政局、市科技局、潮州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项目建设中心**等单位日常信息更新要求落实不到位，相关责任栏目信息更新超过考评时限要求。个别单位未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核”制度，在政府网站上发布的相关信息出现表述错误，如**饶平县新塘镇政府、潮安区司法局**。

**（二）政务新媒体运维管理仍需持续提升。**在市三令五申严禁未经报备开通使用政务新媒体的情况下，仍有个别单位对此不够重视，如“**潮安区招商引资数字平台**”微信小程序开设后未在全国政务新媒体信息报送系统中备案，在省政府办公厅组织开展的2024年第一季度全省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工作中被通报。个别政务新媒体信息内容保障不到位，如“**潮州人社**”、“**潮州市创卫办**”等微信公众号出现菜单栏更新不及时的现象。个别政务新媒体对自建栏目管理不到位，如“**潮州司法**”、“**平安潮州**”等微信公众号出现菜单栏无法正常访问的问题。

检查发现问题清单见附件3。

### 三、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意识，强化内容建设。**各县区、各部门要

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运维工作的首要位置，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认真执行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切实把好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要充分利用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的信息纠错功能，对提醒错误信息要认真核对，确保信息内容无误后方可发布。在坚守内容安全底线的同时，要增强信息更新的主动性，杜绝出现踩点更新、超期更新现象。各政府网站要对照《指引》和《检查考核指标》的有关要求，不断完善和提升政府网站的功能建设和服务保障能力。

**（二）进一步加强政务新媒体运维保障。**各县区、各部门要健全政务新媒体账号管理机制，严格账号开设注销管理，建立账号监管台账，定期组织清理检查，严禁未经报备，开通使用政务新媒体。各开设单位要进一步规范政务新媒体菜单栏目设立管理，建立菜单栏目责任清单，加强日常巡查，避免出现无法正常访问、服务功能不可用、信息更新不及时等问题，对无力更新维护的栏目要及时进行优化调整。

**（三）强化责任意识，确保问题整改到位。**各相关县区、部门要高度重视此次检查发现的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存在问题，务必采取有效措施及时整改到位并于4月25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抄报市政府办公室。

- 附件：1. 政府网站抽查情况统计表  
2. 政务新媒体抽查情况统计表  
3. 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检查发现问题清单

潮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4月22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1

## 政府网站抽查情况统计表

序号	网站名称	单项否决类 严重问题	其他问题	得分 情况
1	潮州市人民政府网站	0	其他问题详见 下发到各单位 的网站检查报 告。	122
2	潮安区人民政府网站	0		107.9
3	饶平县人民政府网站	0		121
4	湘桥区人民政府网站	0		110.8
5	广东政务服务网潮州市	0		合格
6	信用潮州网	0		合格
7	潮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0		合格
8	12345 便民服务热线网站	0		合格
备注	广东政务服务网潮州市,潮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信用潮州网,12345 便民服务热线网站根据省的考评,不参与加分项的评定,只评定合格与不合格。			

注：抽查采样时间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各《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检查报告》已通过政务工作群发至各县区、各部门相关工作人员。

## 附件 2

## 政务新媒体抽查情况统计表

序号	单位名称	账号类型	账号名称	结果
1	潮州市教育局	微信订阅号	潮州教育	合格
2	潮州市科学技术局	微信订阅号	潮州科技	合格
3	潮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微信订阅号	潮州工信	合格
4	潮州市公安局	百家号	潮州网警巡查执法	合格
		百家号	平安潮州	合格
		抖音短视频	潮州交警	合格
		抖音短视频	平安潮州	合格
		今日头条	潮州交警	合格
		今日头条	潮州网警巡查执法	合格
		今日头条	平安潮州	合格
		快手短视频	潮州交警	合格
		南方号	平安潮州	合格
		南方号	平安湘桥	合格
		其他+百度贴吧	潮州网警巡查执法	合格
		其他+法治号	平安潮州	合格
		微信订阅号	潮州交警发布	合格
		微信订阅号	潮州网警巡查执法	合格
		微信订阅号	平安潮州	合格
		微信订阅号	平安湘桥	合格
		微信服务号	潮州反诈	合格
		微信服务号	潮州交警	合格
		新浪微博	潮州交警连心桥	合格
	新浪微博	潮州网警巡查执法	合格	
新浪微博	平安潮州	合格		
	潮州市公安局潮安分局	微信订阅号	潮安公安	合格
5	潮州市民政局	微信订阅号	潮州民政	合格
6	潮州市司法局	抖音短视频	潮州普法君	合格
		其他+法治号	潮州司法局	合格
		微信订阅号	潮州司法	合格
		新浪微博	潮州司法行政	合格

7	潮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微信订阅号	潮州人社	合格
		小程序+微信	潮州人社	合格
8	潮州市自然资源局	微信订阅号	潮州自然资源	合格
	潮州市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中心)	微信服务号	潮州市不动产登记	合格
9	潮州市生态环境局	今日头条	潮州生态环境	合格
		微信订阅号	潮州生态环境	合格
		新浪微博	潮州市生态环境局	合格
10	潮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微信订阅号	潮州住建	合格
11	潮州市水务局	微信订阅号	潮州市河长办	合格
12	潮州市农业农村局	微信订阅号	潮州乡村振兴	合格
13	潮州市商务局	微信订阅号	潮州商务	合格
		小程序+微信	潮州产业招商引资平台	合格
14	潮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抖音短视频	文化潮州	合格
		其他+微信视频号	文化潮州	合格
		微信订阅号	文化潮州	合格
15	潮州市卫生健康局	微信订阅号	潮州市创卫办	合格
		微信订阅号	潮州卫生健康局	合格
16	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微信订阅号	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合格
17	潮州市应急管理局	微信订阅号	潮州应急管理	合格
1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南方号	潮州市场监管	合格
		微信订阅号	潮州市场监管	合格
19	潮州市统计局	微信订阅号	潮州统计	合格
20	潮州市医疗保障局	微信订阅号	潮州医保	合格
21	潮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微信服务号	潮州数字城管	合格
22	潮州市信访局	微信服务号	潮州信访	合格
23	潮州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其他+微信视频号	潮州政数	合格
		微信订阅号	潮州政数	合格
		微信服务号	潮州市政务服务大厅	合格
24	潮州市林业局	微信订阅号	潮州林业	合格
25	凤泉湖高新区管理委员会	微信订阅号	凤泉湖高新区	合格
26	潮州新区管理委员会	抖音短视频	潮州新区发布	合格
		其他+微信视频号	潮州新区发布	合格
		微信订阅号	潮州新区发布	合格
27	潮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微信订阅号	潮州社保	合格
28	潮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微信服务号	潮州公积金	合格

29	潮州市海洋综合执法支队	抖音短视频	潮州海综支队	合格
		微信订阅号	潮州海综执法	合格
30	饶平县人民政府	微信订阅号	平安饶平	合格
		微信订阅号	饶平政府发布	合格

注：抽查采样时间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各《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检查报告》已通过政务工作群发至各县区、各部门相关工作人员。



### 附件 3

## 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发现问题清单

序号	存在问题	责任单位
1	政府网站栏目信息更新不及时。	湘桥区政府、潮安区政府
2	政府网站存在错误信息。	饶平县政府、潮安区政府
3	政府信息公开系统中部门文件栏目半年未更新。	市水务局
4	日常信息更新维护不到位,相关责任栏目信息更新超过考评时限要求,经工作群提醒后才更新信息。	市民政局、市科技局、潮州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项目建设中心
5	政务新媒体菜单栏更新不及时,“潮州人社”、“潮州市创卫办”等微信公众号。	市人社局、市卫生健康局
6	政务新媒体账号出现菜单栏无法正常访问的问题,“潮州司法”、“平安潮州”等微信公众号。	市司法局、市公安局
7	“潮安区招商引资数字平台”微信小程序开设后未在全国政务新媒体信息报送系统中备案。	潮安区政府

注：检查采样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